

证券代码：002086

证券简称：*ST 东洋

公告编号：2024-010

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为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确实无法收回并已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坏账核销的情况说明

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公司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予以核销。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合计金额为 325,096,758.03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核算科目	账面金额	已计提坏账准备	核销金额
应收账款	325,096,758.03	325,096,758.03	325,096,758.03

本次核销的坏账主要形成原因是由于该应收账款账龄过长，部分应收方已注销或已撤店，经多种渠道催收后确实无法回收，并且公司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，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，但公司对上述应收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二、本次坏账核销对公司影响

本次核销事项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就该部分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，且不涉及关联方，因此本次核销不影响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指标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对本次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，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，继续落实责任人持续跟踪，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。

三、董事会说明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对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的金额为 325,096,758.03 元，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就该部分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，且不涉及关联方，因此本次核销不影响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指标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对本次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，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，继续落实责任人持续跟踪，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四、监事会说明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对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的金额为 325,096,758.03 元，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就该部分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，且不涉及关联方，因此本次核销不影响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指标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对本次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，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，继续落实责任人持续跟踪，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一日